**聊城市博新石材有限公司年加工石材5000平方米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验收工作组验收意见**

2019年9月8日，聊城市博新石材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年加工石材5000平方米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验收及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工程建设单位（聊城市博新石材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山东海美侬项目咨询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并特邀2名技术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运营期环保工作落实情况，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环保验收意见，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聊城市东昌府区卫育北路6号弘丰仓储院内，项目预计总投资100万元，租赁厂房新建年加工石材5000平方米项目。由于资金问题，项目实际总投资50万元，购置一台手摇切机及一台磨边机，生产工艺为切割及磨边，不含粘结。本次验收为一期，年加工2000平方米石材。

（二）环保审批情况

2017年10月聊城市博新石材有限公司委托济南吉达项目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聊城市博新石材有限公司年加工石材5000平方米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年1月2日聊城市环境保护局东昌府分局以聊东环审[2018]1号对其进行了审批。2019年8月公司委托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一期的环保验收监测工作，接受委托后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踏勘，依据监测技术规范制定了环保验收一期监测方案，并于2019年08月28日-29日对该企业进行了验收监测，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和现场检查情况编制了本项目一期验收监测报告。

（三）投资情况

项目一期实际总投资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万元。占总投资4％。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2000平方米石材加工设备及其配套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更情况

通过现场勘探，实际设备仅一台手摇切机和一台磨边机，故分期验收，本次验收为一期。经与企业核实，项目一期工艺仅切割及磨边，未进行粘结。对照环评报告及审批意见，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更。

1. 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污染源及其治理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循环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废水产生环节主要为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后进入聊城市新水河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二）废气污染源及其治理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磨边过程产生的粉尘，通过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切割机、磨边机产生的噪声。通过基础减振、距离衰减等综合控制等措施，降低对外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碎石边角料、沉淀池沉渣、生活垃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碎石边角料、沉淀池沉渣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四、验收监测结果

（一）环保设施运行检测结果

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聊城市博新石材有限公司年加工石材5000平方米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监测结果表明：

1.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pH为7.75-7.76，化学需氧量最高排放浓度为29mg/L，氨氮最高排放浓度为2.24mg/L，悬浮物最高排放浓度为16mg/L，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等级标准及聊城市新水河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1.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颗粒物小时浓度最高为0.278mg/m3，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在55.2-57.4(dB)之间，夜间不生产，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1. 固体废物

同上文三、（四）。

（二）环境管理调查

聊城市博新石材有限公司制定了《聊城市博新石材有限公司环保管理制度》，并设立了相关机构。日常工作由办公室管理，其主要职责是：行使公司环保工作的计划、组织、指挥、协调、检查和考核管理职能，日常一切工作须对公司负责。

五、专家意见：

在今后企业环保工作中，建议企业落实以下要求。

1. 车间外设排水沟，使车间清洗废水进入循环水池；
2. 保持车间卫生，注意清洁生产。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一致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环保手续齐全，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项目建设过程无重大变更。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要求建设了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各项指标满足国家相关排放标准。

鉴于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标准及准入要求，用地符合当地规划，环保设施与生产配套，验收期间各项监测指标满足国家相关排放标准，该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聊城市博新石材有限公司验收组

2019年9月8日